

汕头大学商学院 2022 年工商管理硕士(MBA) 招生复试方案

根据教育部、广东省教育厅、汕头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为确保我院 2022 年工商管理硕士（MBA）复试工作安全、公平、有序进行，特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和录取工作原则

汕头大学商学院 MBA 复试和录取工作的原则是“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质保量，宁缺勿滥”。

二、复试对象

第一志愿报考汕头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MBA）专业，且参加 2021 年 12 月份管理类联考，成绩达到国家 A 类分数线的考生（英语 42 分，综合 84 分，总分 170 分）；第一志愿考生复试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9 日。

申请调剂考生须符合《教育部关于印发〈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规定的基本条件，且初试成绩达到第一志愿报考学校及专业的 A 类分数线要求。MBA 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报名，具体复试时间另行通知。

三、复试时间

时间：2022 年 4 月 9 日（10:00-18:30）

四、复试方式及要求

1. 采用腾讯会议软件进行线上远程复试，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2. 考生提前登陆腾讯会议：<https://meeting.tencent.com/>，下载安装并熟悉软件。复试前，考生需提前测试腾讯软件音频视频功能是否正常。
3. 考生需要双机位模式参加复试，即需要两部带摄像头的设备，手机或电脑均可。主机位输入手机号登陆，电脑从正面拍摄，保证音像设备全程打开；辅机位可以从手机微信小程序中的腾讯会议直接登陆，手机从侧后方拍摄，须关闭移动设备通话、录屏、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复试的应用程序，辅机位腾讯会议设置为静音。
4. 考生复试所用的电子设备需保持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以保障复试

顺利完成。

5. 考生需要在独立的复试房间（严禁在培训机构），要求房间环境简洁，灯光明亮，安静，不逆光，无遮挡，禁止他人进入。

6. 复试时不得佩戴口罩，保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机、耳饰等。

7. 复试用品：初试准考证、二代居民身份证、黑色签字笔和白纸（下载初试准考证请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

8. 复试过程中禁止考生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如有违反，视同作弊，并追究相关责任。

范例（各位考生可视自身情况调整）：



五、复试材料提交

1. 身份证（正反面）：信息是否与本人相符。

2. 成绩单：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公章的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需加盖档案所在单位公章的原件）。

3. 毕业证和学位证（境外学历证书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证明）。

4. 学历学籍核验结果（《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5.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加盖相关部门公章的《汕头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1）（由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所在单位、户口所在地出具并盖章）。

6. 《非全日制考生资格审查表》(附件 2), 原则上非全日制 MBA 考生需是在职定向人员: 大学本科毕业后有 3 年或 3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或大学本科结业后, 达到大学本科毕业同等学力并有 5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已获得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 2 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7. 《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3)(须考生亲笔签名)。

8. 符合《教育部关于印发〈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1〕2 号) 加分政策的考生, 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 提供聘用期满考核合格工作证书、大学毕业证书、身份证的扫描件;

(2) 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加分政策的考生, 提供大学毕业证书、身份证、《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的扫描件。

备注: 身份证、成绩单、毕业证及学位证、学历学籍核验结果、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非全日制考生资格审查表、考生诚信复试承诺书、加分政策证明材料(如有) 扫描件依次按顺序整合到一份 PDF 文件中, PDF 文件以考生编号后 4 位 + 姓名命名, 并于 3 月 31 日 17:00 前发送至商学院 MBA 中心邮箱 (mba@stu.edu.cn)。材料原件于新生入学时复查核验。

六、复试形式

1. 笔试: 开卷形式, 30 分钟, 总分 100 分, 占复试总成绩 30%。笔试考查: 时事政治理论, 笔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考试大纲: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国务院《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等。

2. 面试: 无领导小组讨论和个人单独面试, 总分 100 分, 占复试总成绩 70%。

其中, 专业知识(40 分), 主要考查考生的专业知识基础和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 英语口语与听力(20 分), 主要考查考生基础英语和专业英语水平以及运用英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听说交际的能力; 综合素质(40 分), 主要考查考生的创

新精神和创新能力,对报考专业发展动态了解、实践经历、发展潜力、工作能力、事业心、责任感、协作性、心理素质、仪表举止、表达能力、兴趣特长、就业意向、价值取向与职业道德等。综合面试成绩如不及格,采用一票否决制,直接复试不合格,不予以录取。

七、复试流程(4月9日)

复试流程(考生分组名单于复试当天随机生成)							
复试形式	复试时间	考场1	考场2	考场3	考场4	考场5	考场6
笔试 (开卷)	10:00-10:30	1、2组	3、4组	5、6组	7、8组	9、10组	11、12组
面试	13:30-16:00	1组讨论	3组讨论	5组讨论	7组讨论	9组讨论	11组讨论
		1组个人	3组个人	5组个人	7组个人	9组个人	11组个人
	16:10-18:30	2组讨论	4组讨论	6组讨论	8组讨论	10组讨论	12组讨论
		2组个人	4组个人	6组个人	8组个人	10组个人	12组个人

1. 笔试环节:

(1)考生提前测试腾讯会议软件,笔试前10分钟输入考场ID等候考试,主机位输入姓名格式为:姓名--主机位,例如“张三--主机位”;辅机位输入姓名格式为:姓名--辅机位,例如“张三--辅机位”。

(2)笔试开始时,考生需将辅机位摄像头环顾复试环境一周,确保房间内无其他人员。手持准考证、身份证,正面朝向并靠近主机位,目视摄像头进行身份验证。笔试全程,考生须确保主机位屏幕能被监考老师清晰看到;辅机位能从侧后方清晰显示考生上半身及复试环境。笔试全程考生不得中途离开考场。

(3)笔试答卷提交说明:笔试时考生自备空白纸答题(只写题号和答案即可)。

答题结束后在答卷右下方亲笔签名(准考证编号+姓名+日期)并拍照(辅机位手机拍照即可,主机位需全程监控),于10:40分前将答卷以PDF形式发送至商学院MBA中心邮箱mba@stu.edu.cn,邮件标题命名为考生编号+姓名,笔试答卷原件于新生入学时提交。

2. 面试环节:

(1)考生提前测试腾讯会议软件平台,主机位输入姓名格式为:姓名-主机

位，例如“张三-主机位”；辅机位输入姓名格式为：姓名-辅机位，例如“张三-辅机位”，等候复试秘书安排进入考场进行无领导小组讨论综合素质面试。

(2) 考场秘书安排第一组考生依次进入考场，考生进入考场后，秘书引导考生把辅机位摄像头转移，确保房间内无他人。面试开始前，考生需注视摄像头，并举起准考证、身份证进行身份验证。

(3) 身份验证完毕，复试组长向小组所有考生说明复试有关事项。(约 2 分钟)。

(4) 秘书把随机抽取的小组讨论题目在电脑上共享屏幕打开，考生在 2 分钟内开始进行无领导小组讨论，小组讨论考核时间约 20 分钟。

(5) 小组讨论结束，考生退出考场，回到等候室等候秘书安排个人面试。评委老师就参与小组讨论的考生表现交换看法，然后独立给考生综合素质项目打分。

(6) 秘书安排第一组考生依次进入考场，并进行个人面试。

(7) 个人面试阶段，首先由考生进行自我介绍(2 分钟内)，然后抽取个人专业知识考核题目，考生需在 1 分钟内开始作答。专业知识面试结束，评委老师随机对考生进行英语口语及听力水平测试。个人面试考核时间为 10 分钟内(包含自我介绍、专业知识、英语水平测试)。

(8) 第一位考生面试结束，退出考场，评委老师对该考生专业知识和英语水平测试现场打分。

(9) 面试全程，考生确保主机位屏幕清晰地被评委老师看到，且视线不得离开主机位摄像头；辅机位能从侧后方清晰显示考生上半身及复试环境。面试全程考生不得中途离开考场。

(10) 如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的通信效果不佳时，考生须立即联系复试考场秘书，并听从秘书安排。

(11) 秘书安排第二位考生进入考场面试，其他考生依次等候面试。

(12) 中场休息时间由面试评委组长控制。

(13) 面试结束，评委老师把打分表(务必签名)交给秘书，由 MBA 中心汇总复试成绩。



主机位（面试机位）显示效果图



辅机位（监控机位）显示效果图

八、复试成绩及拟录取

1. 复试成绩为复试笔试和复试面试考核成绩之和。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其中，政治笔试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 复试成绩和初试总分按权重相加，得出入学考试总成绩，计算办法为：总成绩(百分制) = 初试总分(折合为百分制) × 65% + 复试总分(折合为百分制) × 35%，初试和复试权重之和为 1。根据考生考试总成绩由高分至低分录取，如有差额再录取调剂生。拟录取名单将在汕头大学研究生院网站公示。

九、体检安排

因疫情原因，考生体检安排待定，详情另行通知。

十、注意事项

1. 复试结果另行通知。

2. 考生如放弃参加 MBA 复试，请填写《放弃复试申请表》（附件 4），并将扫描件命名（考生编号后 4 位+姓名+放弃复试），于 3 月 31 日 17:00 前发送邮件至 MBA 中心邮箱 mba@stu.edu.cn。

3. 研究生招生考试是国家教育考试，复试工作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考生要确保所有提交材料真实，诚信守规参加复试。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影响公平、公正的考生，一经查实，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 33 号）等规定严肃处理。

4. 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如发现考生提交材料不真实，将取消录取资格，如已取得入学资格或学籍，将按相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并交有关部门处理。

5. 未尽事宜以教育部《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文件和学校相关规定为准。请考生随时关注汕头大学研究生院及商学院 MBA 教育中心

网站上发布的最新信息。

十一、复试工作指导小组

组 长：邹志波

副组长：梁强、孟书

成 员：龙月娥、郑慕强、周军杰、温日光

附件：

- 1、汕头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 2、非全日制考生资格审查表；
- 3、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

汕头大学商学院 MBA 教育中心

2022 年 3 月 21 日

附件 1:

汕头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考生姓名		报考专业	
准考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单位			
<p>该考生在贵单位期间，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工作学习态度、奖罚情况、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表现（不够可附页）：</p>			
<p>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所在单位、户口所在地）盖章</p> <p>_____年____月____日</p>			

附件 2:

汕头大学_____年非全日制考生资格审查表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报考专业		工作单位			
参加工作时间	年 月	参加工作年限	年	学历	
联系电话					
学习简历 (从大学开始)	起止时间	学校		专业	
工作简历	起止时间	工作单位		任何职	
备注					
<p>(签字前, 请认真核对上述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诚信承诺书</p> <p>我保证所提供的上述信息真实、准确, 并愿意承担由于上述信息虚假带来的一切责任和后果。</p> <p style="text-align: right;">考生签名: _____ 年 月 日</p>					
<p>考生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人事部门盖章 _____ 经办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p>所在学院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所在学院盖章 _____ 经办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附件 3:

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本人已认真阅读《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以及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汕头大学发布的相关招生考试信息。

我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

《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盗窃、损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考生答卷、考试成绩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了解并理解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的相关规定,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保证在报名及初、复试过程中,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资格审核材料。如提供任何虚假、错误信息,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自觉服从汕头大学及复试所在学院的统一安排,接受校方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3.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复试规则,诚信复试,不违纪、不作弊。

4.了解复试过程禁止录音、录像、拍照、截屏、录屏及进行网络直播,禁止以任何形式传播复试相关内容,否则将以作弊论处,取消录取资格、学籍并追究相关责任。

5.保证本次复试过程中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

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三年内不得报考研究生的处罚。

承诺人签名:_____

2022 年 月 日